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16-019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的真实性、准确容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发布编号为 ls2016-016 之《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连续停牌。2016 年 4 月 2 日，公司发布编号为 ls2016-017 之《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各项工作，包括论证募投项目可行性、确定非公开发行详细方案、积极与意向投资者进行沟通和洽谈，以及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和国资监管审核程序。主要进展如下：

公司已初步确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通过交流沟通，基本确定了意向投资者范围。公司将争取尽快与意向投资者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并确定最终发行方案。

二、延期复牌的原因

1、公司自停牌以来已积极与有认购意向的投资人进行沟通与洽谈，由于相关投资人尚需履行其内部的决策审批程序，且有部分投资人尚在初步沟通过程中，因此公司尚不能最终确定认购对象及其认购数量。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与相关意向投资者进行沟通洽谈，争取最终确定认购对象并签署股票认购协议。

2、因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之一为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方案需获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公司正在积极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进行沟

通，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目前仍无法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12 日起继续停牌，延期复牌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三、连续停牌期间工作安排

连续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公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